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3日（星期一）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3月13日（星期四）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12人，实际行使表决权的董事12人，分别为：彭旭辉先生、王波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成为先生、张小喜先生、邵青先生、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三）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符合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控体系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八）审议通过《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暨ESG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可持续发展报告（暨ESG报告）》。

（九）审议通过《2024年度合规管理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净利润-69,140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6,858万元，年末未分配利润-154,277万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410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8,585万元，扣除本年度支付普通股股利0元、提取盈余公积341万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31,654万元。

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现状和战略发展需要，鉴于公司未达到《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2024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彭旭辉先生回避表决，由王波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成为先生、张小喜先生、邵青先生、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成为先生回避表决，由彭旭辉先生、王波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张小喜先生、邵青先生、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954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固定资产投资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2025年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237,696万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为：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彭旭辉先生、王波先生、李培寅先生、邓江湖先生、郭高航先生、成为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张小喜先生、邵青先生、梁新清先生、耿怡女士、张红先生、童一杏女士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并同意另行发出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十五日